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
(股票代碼 4130)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工業一路一號
電 話：(03)598-2221

健 亞 生 物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	合併損益表	6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2
(五)	關係人交易	22
(六)	質押之資產	23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 24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5 ~ 28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9 ~ 30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9	
3.	大陸投資資訊	29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 形及金額	30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0	

會計師核閱報告

(97)財審報字第 08000769 號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對於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二)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該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 10,002 仟元、負債總額為 0 仟元，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損為 141 仟元，分別佔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資產總額、合併負債總額及合併總損益之 1.28%、0%及 1.74%。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之附註揭露事項，係依子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子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揭露事項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林玉寬

王偉臣

前財政部證期會：(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八 月 七 日

健 亞 生 物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97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7 年 6 月 30 日					97 年 6 月 30 日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99,382	26	2120	應付票據	\$	45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40	應付帳款		12,532	2
	(附註四(二))		1,580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三))		778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16,254	2	2170	應付費用		13,534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75,622	10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805	-
1160	其他應收款		3,535	-	2260	預收款項		14,664	2
120X	存貨(附註四(五))		51,739	7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			
1250	預付費用		3,043	-		(九)及六)		20,787	3
1260	預付款項		2,403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634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80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8,779	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5,363	45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淨額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及六)		530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		22,660	3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530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2,660	3		其他負債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13,199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17,008	2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820	存入保證金		350	-
成本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7,358	2
1501	土地		127,830	16	2XXX	負債總計		86,667	11
1521	房屋及建築		196,519	25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86,820	11		股本(附註一及四(十一))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3,993	1	3110	普通股股本		838,400	108
1545	試驗設備		27,956	4		保留盈餘			
1551	運輸設備		1,701	-	3350	待彌補虧損(附註四(十二))	(	146,683)	(19)
1561	辦公設備		782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691,717	89
1631	租賃改良		621	-					
1681	其他設備		4,561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50,783	58					
15X9	減：累計折舊	(	117,684)	(1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26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33,625	43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九)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50,187	7					
1810	閒置資產		30	-					
1820	存出保證金		1,527	-					
1830	遞延費用		1,481	-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312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3,537	7					
1XXX	資產總計	\$	778,384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78,384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玉寬、王偉臣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梁榮江

經理人：陳正

會計主管：吳佳雯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金</u>	<u>額</u>	<u>%</u>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09,713	121
4170 銷貨退回	(	840)	-
4190 銷貨折讓	(	70,521)	(4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38,352	80
4610 勞務收入		34,856	2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73,20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五))			
5110 銷貨成本	(	85,269)	(50)
5610 勞務成本	(	34,846)	(20)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120,115)	(70)
5910 營業毛利		53,093	30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	21,450)	(1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2,68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2,702)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6,833)	(27)
6900 營業淨利		6,260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67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35	-
7150 存貨盤盈		60	-
7160 兌換利益		69	-
7210 租金收入		977	1
7480 什項收入		1,261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569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306)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41)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355)	(1)
7620 閒置資產折舊	(	13)	-
7880 什項支出	(	5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1,772)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057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三))	(	959)	-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8,098	5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8,098	5
	<u>稅</u>	<u>前</u>	<u>稅</u>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四))			<u>後</u>
9750 本期淨利	\$	0.11	\$ 0.1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王偉臣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梁榮江

經理人：陳正

會計主管：吳佳雯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u>普</u>	<u>通</u>	<u>股</u>	<u>股</u>	<u>本</u>	<u>待</u>	<u>彌</u>	<u>補</u>	<u>虧</u>	<u>損</u>	<u>合</u>	<u>計</u>
<u>97 年 上 半 年 度</u>												
97年1月1日餘額	\$		836,340	(\$		154,780)	\$				681,5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2,060			-					2,060	
97年上半年度合併淨損益			-			8,098					8,098	
尾差			-	(		1)	(				1)	
97年6月30日餘額	\$		<u>838,400</u>	(\$		<u>146,683)</u>	\$				<u>691,717</u>	
(以下空白)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王偉臣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梁榮江

經理人：陳正

會計主管：吳佳雯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97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8,09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8,257
各項攤提	25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5)
呆帳費用本期提列數	844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提列數	2,58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本期提列數	1,355
存貨報廢沖銷數	(2,00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2,261)
其他應收款、預付費用、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770)
存貨	(2,728)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4
應付票據	(522)
應付帳款	(11,207)
應付所得稅	778
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4,8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6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7,708
受限制資產增加	(15)
購置固定資產	(3,684)
遞延費用增加	(27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9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10,393)
行使員工認股權認購普通股價款	2,06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0,8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0,1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9,38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0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8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王偉臣會計師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七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梁榮江

經理人：陳正

會計主管：吳佳雯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一)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設立於民國 82 年 3 月 24 日，截至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止，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實收資本額為\$838,400，每股面額 10 元。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預防及治療病毒、病菌所造成之疾病及治療心臟血管、胃腸、癌症與自體免疫性等之藥劑，原料藥及其中間體及釋放控制劑型之西藥以及化妝品之製造業。截至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為 212 人。
2. 民國 86 年 7 月購買台灣必治妥施貴寶股份有限公司位於湖口之土地及廠房設備。
3.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民國 92 年 2 月 10 日起，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櫃台買賣。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97年6月30日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華鼎生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服務等	100%	註

註：華鼎生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97年5月21日設立，自該日起新增列入本公司之合併報表之編製個體，並依其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

(三)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五)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六)子公司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無。

(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不適用。

(八)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詳附註十一(二)。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會計紀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屬權益性質者係採交易日會計。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七)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則不依折現值評價，一年以上者按折現值評價。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九)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係依據已開立而未簽回之退貨及折讓憑證金額列帳。

(十)存貨

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半年度及年度編製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二)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依殘值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9~50 年外，其餘為 2 年至 10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4.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與累計折舊分別轉銷，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5. 出租房屋及建築，則依其出租部分之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6. 已停止生產而閒置或已不具未來經濟效益之固定資產，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閒置資產，差額提列閒置資產報廢損失並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三)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技術移轉金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約 3~5 年採平均法攤提。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資產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六)所得稅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2 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者，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並揭露採用公平價值法之擬制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2.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於取得員工勞務時衡量權益商品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認列損益入帳。

(十八)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十九)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十一)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資產負債表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成本或攤銷後成本衡量者，不予認列，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屬備供出售者，則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佈之民國96年3月16日財團法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9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7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7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三)合併個體變動之說明，請詳附註一(二)，因首次適用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7號「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華鼎生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納入民國97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因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變動，此項會計變動使民國97年上半年度之合併總資產及合併營業收入分別增加\$10,002及\$0。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年6月30日
零用金	\$ 90
活期存款	44,753
支票存款	27
定期存款	149,580
在途存款	4,932
	<u>\$ 199,382</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97年6月30日</u>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 1,567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
		<u>\$ 1,580</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7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計\$35。

(三) 應收票據淨額

	<u>97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 一般客戶	\$ 16,472
減：備抵呆帳	(218)
	<u>\$ 16,254</u>

(四) 應收帳款淨額

	<u>97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 一般客戶	\$ 96,051
減：備抵呆帳	(2,070)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8,359)
	<u>\$ 75,622</u>

(五) 存貨

	<u>97年6月30日</u>
原 料	\$ 18,521
物 料	10,197
在 製 品	9,838
製 成 品	12,208
商 品	1,953
在 途 存 貨	1,348
	<u>54,065</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26)
	<u>\$ 51,739</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97年6月30日	
	帳 列 數	持股比例
非流動項目：		
國際綠色處理(股)公司-普通股	\$ 10	-
藥華醫藥(股)公司-普通股	30,000	2.77%
	30,010	
累計減損	(7,350)	
	<u>\$22,660</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客觀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持有之藥華醫藥(股)公司股權，因該公司營運狀況不佳，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預期回復期間較長，故本公司於民國96年度認列減損損失\$7,350。

(七)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97 年 6 月 30 日		
	原 始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127,830	\$ -	\$ 127,830
房屋及建築	196,519	(38,429)	158,090
機器設備	86,820	(52,455)	34,365
電腦通訊設備	3,993	(3,714)	279
試驗設備	27,956	(18,279)	9,677
運輸設備	1,701	(1,168)	533
辦公設備	782	(478)	304
租賃改良	621	(8)	613
其他設備	4,561	(3,153)	1,40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26	-	526
	<u>\$ 451,309</u>	<u>(\$ 117,684)</u>	<u>\$ 333,625</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97年上半年度無利息資本化情事。

(八) 出租資產

資 產 名 稱	97 年 6 月 30 日		
	原 始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45,838	\$ -	\$ 45,838
房屋及建築	5,506	(1,157)	4,349
	<u>\$ 51,344</u>	<u>(\$ 1,157)</u>	<u>\$ 50,187</u>

(九)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還 款 期 限	97年6月30日
中 長 期 借 款	94.05.25~98.05.25	\$ 18,667
經濟部工業局配合款	93.10.01~98.09.30	2,650
		21,31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0,787)
		\$ 530
利 率		2.50%

上列經濟部工業局之貸款為無息貸款。

(十)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一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依精算師之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成本\$1,373。截至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之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為\$19,252。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2,512。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1. 截至民國97年6月30日，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9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前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既得條件</u>	<u>本期實際</u>	<u>估計未來</u>
		<u>(仟股)</u>	<u>合約期間</u>		<u>離職率</u>	<u>離職率</u>
第一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2.10.1	3,000	6年	2年	2.5%	2.0%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6.12.25	1,043	6年	2年	2.5%	2.0%

2.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u>認 股 選 擇 權</u>	<u>9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u>	
	<u>數量(股)</u>	<u>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u>
期初流通在外	1,315,000	10元
本期給與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本期行使	(206,000)	-
本期沒收	-	-
期末流通在外	<u>1,109,000</u>	10元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1,109,000</u>	10元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u>-</u>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因給與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2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適用日前，故無須追溯調整及認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

(2)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u>9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u>	
		加 權 平 均	
認 股 選 擇 權 數 量 (股)	行 使 價 格		
期初流通在外	1,043,000	10元	
本期給與	-	-	
無償配股增發或調整認股股數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期末流通在外	1,043,000	10元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3. 截至民國97年6月30日止，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區間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如下：

		<u>97 年 6 月 30 日</u>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履 約 價 格	合 約 期 間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元	1 年 3 個 月	
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元	5 年 6 個 月	

4. 本公司於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9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適用日前，所發行第二次員工認股權計畫於民國96年度給與1,043,000股，採內含價值法計算酬勞成本為零而未認列酬勞成本，如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之擬制性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u>9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u>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8,098
	擬制淨利		7,686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0.10
	擬制每股盈餘(元)		0.09

民國97年1月1日之前，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 與 日	股 價	價 格	波 動 率	續 期 間	股 利	利 率	公 平 價 值
第二次員工 認股權計畫	96.12.25	不適用	10元	36.08%	4.5年	0%	2.481%	2.1264元

(十二)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 (2)彌補虧損。
-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循主管機關命令依證交法四十一條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就(1)至(3)項規定分派後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之百分之一為董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
- (5)餘額則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
2. 本公司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為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發展，依決算後若有盈餘，除依章程分配外，本公司發放股利之條件、時機、金額及種類等，得視當時社會、經濟及產業景氣之變動，配合公司整體發展及獲利考量，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
3.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股東會並未決議分派盈餘。

(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9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5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86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2,711)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3,278
本期所得稅費用	959
減：扣繳稅款	(181)
應付所得稅	\$ 778

2. 民國97年6月30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97年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流動	\$ 17,032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流動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7,032)
	-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非流動	36,084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非流動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36,084)
	-
	\$ -

3. 民國97年6月30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u>97 年 6 月 30 日</u>	
	<u>金 額</u>	<u>所得稅影響數</u>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 17,692	\$ 4,423
投資抵減		<u>12,609</u>
		17,032
備抵評價		(<u>17,032</u>)
		<u>-</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17,008	4,252
投資抵減		<u>31,832</u>
		36,084
備抵評價		(<u>36,084</u>)
		<u>-</u>
		<u>\$ -</u>

4. 截至民國9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依據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u>抵 減 項 目</u>	<u>可 抵 減 稅 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機器設備	\$ 2,372	\$ 2,372	101年度
研究發展支出	37,991	36,069	101年度
投資重要科技事業	<u>6,000</u>	<u>6,000</u>	99年度
	<u>\$ 46,363</u>	<u>\$ 44,441</u>	

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7年6月30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183</u>
	<u>97年度</u>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u>97年6月30日</u>
86年及以前年度待彌補虧損	\$ -
87年及以後年度待彌補虧損	(<u>146,683</u>)
	<u>(\$ 146,683)</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5年度。

(十四) 普通股每股盈餘

	9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總損益	\$ 9,057	\$ 8,098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本公司 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9,057	\$ 8,098	83,746	\$ 0.11	\$ 0.10

民國97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五) 用人費用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 45,814	\$ 26,667	\$ 72,481
薪資費用	39,839	22,943	62,782
勞健保費用	3,039	1,675	4,714
退休金費用	2,290	1,595	3,885
其他用人費用	646	454	1,100
折舊費用(註)	7,268	919	8,187
攤銷費用	35	217	252

註：係未包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本期折舊數。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美商JP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與該公司副總裁同一人(註)

註：該監察人原為本公司董事，自民國97年6月17日任期屆滿改選後，經股東常會選舉後，當選為本公司監察人。

(二) 與關係人間無重大交易事項。

六、質押之資產

	97年6月30日	擔保用途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700	海關稅捐保證函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20	工業局配合款
土地(含出租資產)	162,397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150,099	長期借款
	<u>\$ 324,616</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租賃，明細如下：

租賃標的物	出租人	期間	年租金
房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97.06.16~99.06.15	\$1,257
房屋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97.07.01~98.04.30	\$2,857

(二) 日商武田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武田公司」)於民國93年8月就本公司所受世育興業有限公司委託進行臨床實驗口服糖尿病藥 Vippar，以複方專利對單方藥品聲請假處分，經台灣台中地方法院裁定武田公司假處分之請求，禁止本公司自行或委託、授權他人製造、為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進口 Vippar，或為其他侵害武田公司專利權物品之行為，並禁止本公司自行或委託、授權他人以任何方式廣告、推廣促銷 Vippar。本公司已對此裁定提出抗告。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裁定將原裁定違反專利法第57條第一項第一款及專利法第58條廢棄，其餘維持原裁定。武田公司對於該裁定提起再抗告，經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駁回再抗告，武田公司乃向最高法院提起抗告，經最高法院駁回武田再抗告。

本公司為證明並無侵犯武田公司之專利，已函法院請求限期起訴，至此全案進入專利之實質審查。該案已於96年5月31日經台中地方法院宣判，本公司並未侵權並駁回武田公司之全部請求(95智更字第一號)。

武田公司雖已提起上訴，截至目前止，開庭已逾九次，本公司勝訴之機率相當高，且世育興業有限公司為本藥品許可證所有及持有人，本公司業已完成受委託的相關工作，故本案對整體財務報表影響亦不大。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97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新設立子公司-華鼎生技顧問(股)公司

計\$40,000，已於97年4月24日投資\$10,000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其餘\$30,000預計於97年8月投資，業經子公司於97年8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預計增資基準日為97年8月28日，該項增資案尚進行中。

(以下空白)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7年6月30日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帳面價值	決定之價值	估計之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08,304	\$ -	\$ 308,3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80	1,58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	22,660	-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30,694	-	30,694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分)	21,317	-	21,317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
2. 長期借款多採浮動利率，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二)利率變動資訊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7 年 6 月 30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161,700；金融負債為\$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50,764；金融負債為\$18,667。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為\$2,167，利息費用總額為\$306。

(三)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可能衍生之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等)，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及衡量各類風險之風險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避險策略，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市場價值風險、變現能力及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及獲利之影響等因素，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並集中管理控管風險。

(四)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債券基金，其投資標的價值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惟本公司已定期評估投資績效，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以成本衡量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其投資雖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仍定期評估該金融資產投資之營運狀況，並參酌同類型投資之市場風險以提供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及衡量市場風險，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購買符合法令設立且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發行之基金，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時業已針對投資對象進行評估，並定期評估績效及是否產生資產減損，以降低可能產生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雖無活絡市場，惟本公司持有之目的並非以交易為目的，不預期將經常性出售，故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不大。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債務類金融商品投資

(1)市場風險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債務類金融商品投資，係以國內金融機構所發行之金融債券為投資標的，採浮動利率，故預期將不致產生重大市場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債務類金融商品投資，係以國內金融機構所發行之金融債券，該等金融機構為本公司長期往來且往來關係良好之金融機構，故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較低。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債務類金融商品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較大。惟本公司持有該金融商品之目的並非以交易為目的，不預期將經常性出售，故受流動性風險之影響應可有效降低。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操作之債務類金融商品採浮動利率，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 短期金融商品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均為1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訂有授信管理作業，且大部份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均為1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金融商品均為1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長期借款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為浮動利率之長期借款及經濟部工業局之無息貸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於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經濟部工業局無息貸款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五)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

交 易 事 項	交 易 公 司	97年上半年度
1. 沖銷長期投資 與股東權益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華鼎生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9,859
2. 沖銷相互間債 權債務科目		
-預收預付款項	"	143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97年上半年度有關被投資公司之下列資訊，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註)	備 註
				股 (單位) 數				
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統 一 強 棒 債 券 基 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 1,580	不適用	\$ 1,580	
"	國際綠色處理(股)公司-普通股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	-	10	
"	藥 華 醫 藥 (股) 公 司 - 普 通 股	"	"	3,000,000	22,650	2.77%	12,853	
"	華鼎生技顧問(股)公司-普通股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9,859	100%	9,859	

註：(1)有公開市價：係採97年6月30日之收盤價。

(2)無公開市價：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簽核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或取得成本。

採權益法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	華鼎生技顧問(股)公司	台北	生物技術服務等	\$10,000	\$ -	1,000,000 100%	\$ 9,859 (\$ 141) (\$ 141)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7年上半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鼎生技顧問(股)公司	1	代付款	\$ 84	月結30天	-
0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鼎生技顧問(股)公司	1	其他預付費用	59	月結30天	-
1	華鼎生技顧問(股)公司	健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暫估應付費用	143	月結30天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